

氢能合资公司尚未成立即遭问询 中创环保进军氢能出师不利

■本报记者 李玲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创环保”)近日因一份合作协议被深交所下发了《关注函》。

一周前,中创环保发布《关于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称,公司与瑞达新能源(广州)有限公司(下称“瑞达新能源”)、红檀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下称“红檀网络”)签署了《合作协议》,拟共同成立氢能合资公司。随后,深交所向其发去《关注函》,问及公司主营业务与氢燃料电池的相关性,是否存在蹭市场热点炒作股价等问题。

作为我国第一家高温袋式过滤除尘上市企业,中创环保目前已发展成为集烟气、废气废水、危废固废治理的综合服务商。此次跨界进军氢能领域,背后有什么“小算盘”?

被质疑炒作股价

根据《合作协议》,中创环保、瑞达新能源、红檀网络三方拟共同成立定位于氢能源燃料电池系统总成及零部件研发生产的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中创环保持股70%,以货币实缴出资;瑞达新能源持股25%,以专利技术出资;红檀网络持股5%,以其取得的合资公司未来的利润分配出资。

协议约定,中创环保主要负责项目建设资金的筹集,瑞达新能源负责项目的研发生产和技术支持,红檀网络主要负责相关资质申领、财政补贴和行业资源整合。三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项目总投资额,预计约1.8亿元,其中包括注册资本5000万元,超出注册资本的部分,中创环保将根据

项目建设进度,以财务资助或第三方融资解决。

深交所所在下发的《关注函》中,要求中创环保结合氢能源燃料电池与公司主营业务的相关性,合作方主营业务经营情况、主要产品、财务数据等,核实说明设立合资公司开展氢能业务的原因、合理性及可行性,是否存在蹭市场热点炒作股价的情形。

中创环保在9月1日的回复中对“炒作股价”给予了否认,称在“碳中和、碳达峰”的背景下,公司在开展环卫业务时,各地政府都要求不断提升新能源环卫装备的比例。为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将氢燃料电池环卫装备作为公司的重点发展方向。因此,公司与瑞达新能源及红檀网络设立合

资公司开展氢能业务具有合理性及可行性。

值得注意的是,此次的合作伙伴瑞达新能源及红檀网络的财务数据十分异常。根据中创环保披露的信息,截至今年7月31日,瑞达新能源总资产579.87万元、净资产140.06万元,相较于去年末的总资产1872.03万元、净资产1432.22万元,均出现了极大的下降,其中净资产甚至只有去年末的十分之一。

另一家合作伙伴红檀网络的财务数据更是“奇怪”。虽然早在2014年就已成立,但截至去年底和今年上半年,其账面总资产均仅为0.12万元,净资产为-0.88万元,去年和今年上半年两个财报期间,营业收入均为0。

合作方出资方式遭重点问询

作为中创环保此次重要的合作伙伴,瑞达新能源和红檀网络被关注的问题还有很多。

资料显示,欲以专利技术对合资公司进行出资并持股25%的瑞达新能源,主营业务为新能源汽车相关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主要产品包括石墨双极板、引射阀、一体化电堆等氢能源电池核心配件。自2013年进入氢能研发领域,瑞达新能源已经过8年的发展,是本次合作的“技术担当”。

深交所因此在《关注函》中要求充分说明瑞达新能源用于出资的专利技术的具体明细,相关专利技术的来源、具体用途、价值、技术优势等。

根据回复,瑞达新能源出资的专利技术主要包括石墨双极板浸渍工艺、大功率电堆DCDC耦合技术、一体化电堆设计及生产制造等共14项专利技术。据介绍,“瑞达新能源的氢燃料电池堆功率达到4.16千瓦/升,拥有独有的双电堆耦合输出DCDC,自主研发的高性能疏水性石墨双极板,在市场上建立起属于自己的优势。”

不过,中创环保同时表示,即使合资公司运营后,相关技术的市场应用也存在不确定性,可能无法给公司带来预期的收益,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尚不明确。

红檀网络“以其取得的合资公司

未来的利润分配出资”也被重点关注。深交所要求说明此种安排是否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以及协议约定红檀网络获得子公司5%股权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中创环保则表示,该分配方案是指红檀网络以货币出资,先行认缴,在约定的认缴期限内,可以在取得合资公司分红利润时实缴到位。“由于当前仅是合作协议签订阶段,未对合资公司具体事宜进行详细约定,在合资公司成立后,章程中会明确约定在2025年前实缴注册资本,如认缴期限内分红将直接优先用于实缴注册资本。”中创环保称。

业绩增长乏力

在环保领域“摸爬滚打”20年的中创环保,自下半年以来,确实有不少进军氢能举动。

7月1日,中创环保发文成立新能源和碳中和事业部,由集团总经理徐秀丽负责,培育孵化有前瞻性的项目。7月7日,公司申请加入中国产业促进会氢能产业分会,以加强对氢能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的了解。7月13日,公司还公告称拟收购河北新宇电动车有限公司不低于51%的股权,进一步布局新能源汽车研发、制造业务,作为公司未来重要业务板块。

记者注意到,中创环保近几年的业绩并不好看。虽然营收呈现不断增长态势,但归母净利润却波动较大,甚至在2018年、2019年连续两年出现亏损。数据显示,2017—2020年,中创环保营业收入分别为13.09亿元、7.86亿元、14.75亿元、18.24亿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为4211万元、-4.29亿元、-2013万元、2094万元。

2021年半年报显示,中创环保今年上半年继续亏损。实现营业收入5.48亿元,同比减少21.87%;实现归母净利润-1875万元,同比减少568%。值得注意的是,2020年和2021年上半年,中创环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一直为负,分别为-1.66亿元、-7159万元。与此同时,中创环保账目存在大额应收账款,截至2021年上半年,应收账款达2.3亿元,在同期总营收中占比42%。

除此之外,中创环保近期披露的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显示,截至2021年8月3日,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金额总计9770.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6%。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案件合计金额为人民币8818.9万元。

开启氢能战略布局,能否为中创环保带来新的业绩增长点?本报将持续关注。



京能电力董事长或因信息披露违规被撤职

本报讯 记者董梓童报道:9月1日,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京能电力”)发布公告称,公司董事长耿养谋收到北京证监局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下称“告知书”)。

告知书称,2015年,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吴华能源”)收购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京东方能源”)30%股权,取得京东方能源控制权,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彼时,时任吴华能源董事长耿养谋告知董事会,此次收购,将京东方能源实际持有的4.5亿吨煤炭资源调整为9.6亿吨煤炭资源。董事基于此通过了收购议案。

此后,吴华能源将京东方能源实际持有的4.5亿吨煤炭资源量按照9.6亿吨煤炭资源量进行了账务处理,导致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年报虚假记载,虚增资产约28.25亿元,虚增金额分别占当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4.26%、13.96%、13.77%和13.58%。

北京证监局认为,时任北京吴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吴华能源”)董事长耿养谋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并对耿养谋予以警告,处以30万元罚款,同时采取3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自北京证监局宣布决定之日起,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在原机构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原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光一科技控股股东股份将重新被拍卖

本报讯 记者董梓童报道:9月1日,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ST光一”)发布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光一投资”)所持公司部分股份846万股限售流通股将被司法拍卖。

今年4月底,ST光一披露了控股股东光一投资及实控人龙昌明通过循环占用、违规担保等方式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2.49亿元。受此影响,ST光一“戴帽”。事发后,龙昌明于6月辞去了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但违规占款问题一直未解决,为此,ST光一将光一投资和龙昌明告上法庭。截至目前,光一投资及龙昌明所持ST光一股份共计7053.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3%,均处于冻结状态,占其持股数量的100%。

7月底,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光一投资所持846万股份进行公开拍卖,但由于竞买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支付拍卖余款,法院已视为悔拍处理,并于本月下旬重新司法拍卖。

据悉,截至9月1日,光一投资已归还ST光一占用金额共计4100万元,光一投资对ST光一占用资金余额为2.08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23%。光一投资正积极筹措资金中,其承诺将于2021年9月30日前归还完毕,但不排除还款计划存在可能无法按期实现的风险。同时,由于光一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处于冻结状态,存在司法拍卖的风险,若后期光一投资股份被继续处置,将会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

福斯特实控人拟减持3%股份

本报讯 记者董梓童报道:8月31日,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福斯特”)发布公告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建华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853.31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

据了解,截至目前,林建华持有福斯特非限售流通股1.34亿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4.05%。林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福斯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杭州福斯特”)合计持有4.61亿股,占比48.45%。

福斯特表示,根据上交所规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果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最多不超过1902.21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

值得注意的是,2020年8月—2021年2月,林建华曾减持2911.54万股,占比3.78%,减持价格区间在68.33元/股—106.89元/股。今年5月,杭州福斯特减持了131万股,减持比例为0.14%,减持价格为69.49元/股。目前,福斯特股价在156元/股左右。

受下游市场需求火热影响,材料端企业上半年业绩集体飘红,电池端企业保量难保价,盈利走弱——

储能细分市场年中业绩加速分化

■本报记者 董梓童

8月以来,A股储能企业陆续披露半年报,截至记者发稿,已有38家企业发布了半年报,除保力新和孚能科技两家企业亏损外,其余36家企业均实现盈利,占比近95%。

业内人士指出,今年新能源汽车市场火热是储能企业上半年业绩飘红的重要原因。由于碳酸锂、氢氧化锂和六氟磷酸锂等材料供不应求,无法完全满足下游需求,导致储能企业营收和净利润暴涨,在资本市场也颇受投资者青睐。

材料端坐享红利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最新发布的统计数据表明,前7月,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150.4万辆和147.8万辆,超过去年全年的136.6万辆和136.7万辆,创历史新高。受下游市场需求的带动,营收、净利润双增成今年上半年储能企业业绩的主旋律。在已发布半年报的企业中,超九成企业营收呈同比增长态势,超七成企业净利润同比上涨。

其中,宁德时代、欣旺达、中伟股份3家企业位居营收榜首,分别实现营收440.75亿元、156.82亿元和83.56亿元,同比增长134.1%、36.25%和182.7%。净利润方面,则是宁德时代、亿纬锂能和赣锋锂业位列前三甲,1—6月分别实现净利润44.84亿元、16.4亿元和14.17亿元,同比增长131.45%、333.48%和380.62%。

维持在40万元/吨左右的高位,甚至部分散单上探至45万元/吨。而今年初,六氟磷酸锂的价格还在10万元/吨上下。同时,今年上半年,碳酸锂和氢氧化锂价格也较年初出现了超50%的增幅。

天际股份表示,受电动汽车市场拉动,公司六氟磷酸锂产线满负荷生产,销量同比增长189.78%,产量同比增长172.64%,加上销售价格提升,上半年盈利大增。多氟多、延安康康等六氟磷酸锂生产商也强调了产品“量价齐升”对公司业绩产生的积极影响。

而处于更上游的锂矿企业也获利明显。以天齐锂业为例,前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51亿元,同比增长25.13%;净利润达0.86亿元,同比增长112.32%。而去年同期天齐锂业的营收和净利润分别为18.79亿元和-6.97亿元。“公司主要锂化合物产品销量和销售均价均较预计增长。”天齐锂业称。

电池端受挤压

虽然今年上半年,储能企业整体业绩向好是受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拉动,但在材料产能不足以满足需求的情况下,资源型企业的盈利能力明显高于处于中游的电池企业。上下游博弈过程促使电池端盈利能力明显下降。

即使是全球动力电池市占率第一的宁德时代也受到了不小的影响。1—6月,宁德时代实现营业收入440.75亿元,同比增长134.1%;净利润为44.84亿元,同比增长131.45%。净利润增速稍低于营收增速。

统毛利率却处于下降趋势。2016—2020年,宁德时代动力电池系统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35.25%、34.1%、28.45%、26.56%。今年上半年,宁德时代该业务的毛利率为23%,较上年同期下降了3.5个百分点,继续下滑,甚至低于公司的毛利率27.26%。

宁德时代表示,公司各细分产品毛利率的变动是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变动综合影响的结果。若未来市场竞争加剧或供应链波动等因素使得公司产品售价或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不利变化,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动力锂电池企业国轩高科上半年毛利率也处于下滑状态,该业务毛利率为19.27%,同比下滑6.09%。同时,国轩高科表示,受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上半年营业成本为28.45亿元,同比上涨56.77%。

在此背景下,设备企业也深受影响。前6月,科创板锂电池设备企业杭可科技实现营收10.75亿元,同比增长76.9%;净利润为1.27亿元,同比下滑35.77%。杭可科技表示,由于锂电池行业快速增长,后处理设备也随之增长,公司营收同比增长较快,但受内外销结构变化以及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导致综合毛利率下滑。

未来价格有回调风险

“预计短期内,材料紧缺的情况不会有明显缓解。但另一方面新能源产业发展速度持续加快,这让企业开始提前‘锁价’,以应对市场供需的变化。和传统能源市场类似,目前签订长期协议是企业选择的主要方式。同时,甚至不少企业开始关注退役锂电池市场,希望通过扩大资源化利用业务来缓解材料不足。”一位从事动力电池研究分析的专家告诉记者。

以六氟磷酸锂为例,据产业研究机构